

# 个人股票期权如何征税：股权激励：个人所得税如何计算-股识吧

## 一、期权如何纳税，可否举例说明？

对于股票期权，分行权前转让、行权、行权后转让三个阶段。

A行权前转让 对因特殊情况，在行权日之前将股票期权转让的，以股票期权的转让净收入，作为工资薪金所得征收个人所得税。

简单举例一下，比如张三为某上市公司员工，2008年1月1日公司授予其5000份股票期权，授予价为1元/股，约定在2009年1月1日可以行权，张三由于缺少资金于2008年11月将5000份股票转让，取得转让净收入8000元。

张三行权前转让收入应纳税=8000\*20%=1600元。

B行权 行权时，其从企业取得股票的实际购买价（施权价）低于购买日公平市场价（指该股票当日的收盘价，下同）的差额，是因员工在企业的表现和业绩情况而取得的与任职、受雇有关的所得，应按“工资、薪金所得”适用的规定计算缴纳个人所得税。

应纳税额=（股票期权形式的工资薪金应纳税所得额/规定月份数×适用税率-速算扣除数）×规定月份数 股票期权形式的工资薪金应纳税所得额=（行权股票的每股市场价-员工取得该股票期权支付的每股施权价）×股票数量 上款公式中的规定月份数，是指员工取得来源于中国境内的股票期权形式工资薪金所得的境内工作期间月份数，长于12个月的，按12个月计算。

【例题?计算题】中国公民王某为A上市公司高级职员，2009年调入A公司。

2009年12月31日被授予100,000股的股票期权，授予价为每股2元。

2009年8月31日，王某以每股2元的价格购买A公司股票100,000股，当日市价为每股10元。

2009年9月10日，王某以每股11元的价格将100,000股股票全部卖出（王某当期各月工资均已超过税法规定的扣除标准）。

计算王某应纳的个人所得税。

【答案】2009年12月31日授予股票期权时不缴纳个人所得税。

2009年8月31日，王某行权时应纳税所得额：股票期权形式的工资薪金应纳税所得额=（10-2）×100000=800000（元） 应纳税额=（股票期权形式的工资薪金应纳税所得额/规定月份数×适用税率-速算扣除数）×规定月份数=（800000÷12×35%-5505）×12=213940（元）（注：个人行权后的境内上市公司股票再行转让取得的所得，暂不征收个人所得税。

）C行权后转让 将行权后的股票再转让时获得的高于购买日公平市场价的差额，是因个人在证券二级市场上转让股票等有价证券而获得的所得，应按照“财产转让所得”适用的征免规定计算缴纳个人所得税。

即：个人将行权后的境内上市公司股票再行转让而取得的所得，暂不征收个人所得税；

个人转让境外上市公司的股票而取得的所得，应按税法的规定计算应纳税所得额和应纳税额，依法缴纳税款。

## 二、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个人股票期权所得征收个人所得税问题的通知？

请参考百度文库：[\\*：//wenku.baidu.com/view/e9534126192e45361066f57c.html](http://wenku.baidu.com/view/e9534126192e45361066f57c.html) [\\*：//wenku.baidu.com/view/19256aed9b89680203d825c3.html](http://wenku.baidu.com/view/19256aed9b89680203d825c3.html) [\\*：//wenku.baidu.com/view/5ce31f966bec0975f465e2a0.html](http://wenku.baidu.com/view/5ce31f966bec0975f465e2a0.html)

## 三、股票期权的个人所得税如何征收

1、员工接受实施股票期权计划企业授予的股票期权时，除另有规定外，一般不作为应税所得征税。

2、员工对股票期权行权时，其从实施股票期权计划企业取得股票的实际购买价(施权价)低于购买日公平市场价(指该股票当日的收盘价)的差额，是因员工在企业的表现和业绩情况而取得的与任职、受雇有关的所得，应按“工资、薪金所得”适用的规定计算缴纳个人所得税；

对因特殊情况，员工在行权日之前将股票期权转让的，以股票期权的转让净收入，作为工资、薪金所得征收个人所得税3、员工将行权后的股票再转让时获得的高于购买日公平市场价的差额，是因个人在证券二级市场上转让股票等有价证券而获得的所得，应按照“财产转让所得”适用的征免规定计算缴纳个人所得税。

## 四、关于个人持有股票期权分次行权时个人所得税处理问题

第一次行权，将所得分别计入等待期各月（最长不得超过12个月），按工资薪金所得计税。

此后每次行权，都需要将行权所得累计后计算每月个人所得税，补缴差额部分。

每月计算税额时，不与正常发放的工资薪金所得合并计税，也不扣除生计费3500元

## 五、股票期权如何纳税

这一块国家个人所得税法中是有规定的.对于股票的期权按工资薪金所得来完税.具体规定如下 ” (财税[2005]35号)的通知，首次对股票期权所得征收个人所得税问题进行明确规定，该通知自2005年7月1日起执行。  
通知对股票期权所得性质进行了确认，具体征税规定包括：员工接受股票期权时，除另有规定外，一般不作为应税所得征税。  
员工行权时，应按“工资、薪金所得”适用的规定

## 六、股票期权有关的个人所得税问题

明显你对股票期权的理解有问题1、授权时一般不征税（除特殊情况）2、行权时，按照工资薪金所得，分摊法计算个人所得税。  
请注意，这个和年终奖是有绝对区别的。  
部分股票期权在授权时即约定可以转让，且在境内或境外存在公开市场及挂牌价格（以下称可公开交易的股票期权）。  
员工接受该可公开交易的股票期权时，按以下规定进行税务处理：（1）员工取得可公开交易的股票期权，属于员工已实际取得有确定价值的财产，应按授权日股票期权的市场价格，作为员工授权日所在月份的工资薪金所得，按规定计算缴纳个人所得税。  
如果员工以折价购入方式取得股票期权的，可以授权日股票期权的市场价格扣除折价购入股票期权时实际支付的价款后的余额，作为授权日所在月份的工资薪金所得。  
（2）员工取得上述可公开交易的股票期权后，转让该股票期权所取得的所得，属于财产转让所得，按照规定进行税务处理。

## 七、个人股票期权收益如何缴纳所得税

答：对于你所提到的股票期权收益如何缴纳个人所得税的问题，《国家税务总局关

于个人认购股票等有价值证券而从雇主取得折扣或补贴收入有关征收个人所得税问题的通知》（国税发[1998]9号）是这样规定的：在中国负有纳税义务的个人（包括在中国境内有住所和无住所的个人）认购股票等有价值证券，因其受雇期间的表现或业绩，从其雇主以不同形式取得的折扣或补贴（指雇员实际支付的股票等有价值证券的认购价格低于当期发行价格或市场价格的数额），属于该个人因受雇而取得的工资、薪金所得，应在雇员实际认购股票等有价值证券时，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个人所得税法》及其实施细则和其他有关规定计算缴纳个人所得税。

如果纳税人认购股票等有价值证券而从雇主取得的折扣或补贴，在计算缴纳个人所得税时，因一次收入较多，全部计入当月工资、薪金所得计算缴纳个人所得税有困难的，可在报经当地主管税务机关批准后，自其实际认购股票等有价值证券的当月起，在不超过6个月的期限内平均分月计入工资、薪金所得计算缴纳个人所得税。

另外，纳税人或扣缴义务人就上述所得申报缴纳或代扣代缴个人所得税时，应将纳税人认购的股票等有价值证券的种类、数量、认购价格、市场价格（包括国际市场价格）等情况及有关的证明材料和计税过程一并报当地主管税务机关。

相关热词：个人股票期权收益

## 八、股权激励：个人所得税如何计算

a.印花税：成交金额 × 1‰

b.手续费（佣金）：成交金额 × 券商设置的佣金（‰）（不足5元的按5元收取）

c.上交所手续费：成交金额 × 0.018‰ d.深交所手续费：成交金额 × 0.0207‰

e.过户费：成交金额 × 0.013‰（上海收取，深圳不收。

不足一元的按一元收取） a+b+c+d+e = 实收的所有费用

股票期权个人所得税计算方法

1、税目为工资薪金，应税项目为“股票期权所得”。

本表仅计算股票期权所得的税额。

2、分摊月份数应大于等于1，小于等于12（最长只能分摊12个月）；

3、“含税收入额”指员工行权时，从企业取得股票的实际购买价（施权价）低于购买日公平市场价（指该股票当日的收盘价）的差额。

4、“捐赠扣除额及其他”为选填。

以上数字填写均为正数。

5、应纳税所得额（计税金额）= 含税收入额 - 捐赠扣除额及其他 6、税率和速算扣除数根据“应纳税所得额（计税金额）÷ 分摊月份数”的计算结果，对照税率表自动填列（对照表见《工资薪金税率表》）。

7、应扣缴税额 = 【应纳税所得额（计税金额）÷ 分摊月份数 × 税率 - 速算扣除数】 × 分摊月份数；

若计算结果为负则默认为0。

- 8、“已缴纳税额、抵扣额或减免额”可填可不填，如填写应为正数；  
9、应入库税额 = 应扣缴税额 - 已缴纳税额、抵扣额 - 减免额；  
若计算结果为负数，则默认为0。

## 参考文档

[下载：个人股票期权如何征税.pdf](#)

[《超额配售股票锁定期多久》](#)

[《上市公司好转股票提前多久反应》](#)

[《股票买多久没有手续费》](#)

[《退市股票确权申请要多久》](#)

[下载：个人股票期权如何征税.doc](#)

[更多关于《个人股票期权如何征税》的文档...](#)

声明：

本文来自网络，不代表

【股识吧】立场，转载请注明出处：

<https://www.gupiaozhishiba.com/chapter/33459766.html>